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ONGZHENG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中證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3)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 初步中期業績公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中證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
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期間」)
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比
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41,389	64,022
利息收益		<u>—</u>	<u>510</u>
收益總額	4	41,389	64,532
銷售成本		<u>(31,026)</u>	<u>(48,232)</u>
毛利		10,363	16,300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5	9,845	769
銷售及分銷開支		(519)	(885)
行政開支		<u>(27,088)</u>	<u>(26,650)</u>
經營虧損		(7,399)	(10,466)
應收貸款及利息減值		—	(2,616)
其他應收款之減值		—	(16,08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22)	(357)
融資成本	6	<u>(6,253)</u>	<u>(7,355)</u>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14,074)	(36,880)
所得稅開支	7	<u>—</u>	<u>(65)</u>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間虧損		<u>(14,074)</u>	<u>(36,945)</u>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間虧損	20	<u>—</u>	<u>(55,670)</u>
期間虧損	8	<u>(14,074)</u>	<u>(92,615)</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下列人士應佔期間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持續經營業務		(14,074)	(36,945)
已終止經營業務		—	(52,208)
		<u>(14,074)</u>	<u>(89,153)</u>
非控股權益			
持續經營業務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3,462)
		<u>—</u>	<u>(3,462)</u>
		<u>(14,074)</u>	<u>(92,615)</u>
期間虧損		<u>(14,074)</u>	<u>(92,615)</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i>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出售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匯兌差額	20	—	53,705
兌換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32)	(3,240)
應佔聯營公司兌換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8,874	26,405
		<u>18,842</u>	<u>76,870</u>
<i>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金融資產(股本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		(2,728)	—
		<u>(2,728)</u>	<u>—</u>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後		<u>16,114</u>	<u>76,870</u>
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u>2,040</u></u>	<u><u>(15,745)</u></u>
下列人士應佔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040	(11,186)
非控股權益		<u>-</u>	<u>(4,559)</u>
		<u><u>2,040</u></u>	<u><u>(15,745)</u></u>
每股虧損	10		(經重列)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每股港仙)		<u><u>(0.92)</u></u>	<u><u>(13.52)</u></u>
攤薄(每股港仙)		<u><u>不適用</u></u>	<u><u>不適用</u></u>
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每股港仙)		<u><u>(0.92)</u></u>	<u><u>(5.60)</u></u>
攤薄(每股港仙)		<u><u>不適用</u></u>	<u><u>不適用</u></u>
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每股港仙)		<u><u>-</u></u>	<u><u>(7.92)</u></u>
攤薄(每股港仙)		<u><u>不適用</u></u>	<u><u>不適用</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勘探及評估資產		25,535	25,623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683	59,849
使用權資產		973	263
聯營公司權益	12	582,881	564,43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3,569	6,297
		<u>614,641</u>	<u>656,462</u>
流動資產			
存貨		9,865	20,81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3	16,638	33,226
應收貸款及利息	14	1,074	1,23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1,881	21,881
銀行及現金結餘	15	99,927	11,352
		<u>149,385</u>	<u>88,506</u>
待售非流動資產	21	56,059	–
		<u>205,444</u>	<u>88,506</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6	(79,179)	(109,325)
租賃負債		(366)	(196)
借貸	17	(2,380)	(25,157)
股東貸款	18	–	(48,100)
本期稅項負債		(5,831)	(5,847)
		<u>(87,756)</u>	<u>(188,625)</u>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u>117,688</u>	<u>(100,11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32,329</u>	<u>556,343</u>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618)	-
借貸	17	(33,382)	(32,837)
股東貸款	18	(218,722)	(250,000)
遞延稅項負債		(14,652)	(14,412)
		<u>(267,374)</u>	<u>(297,249)</u>
資產淨值		<u>464,955</u>	<u>259,09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9	1,375	513
儲備		<u>463,580</u>	<u>258,581</u>
總權益		<u>464,955</u>	<u>259,094</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中證國際有限公司為一間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期間，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10樓1005室。自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起，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已變更為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33號中港城第3座19樓1909B室。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保健及家庭用品以及煤礦開採業務。

繼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出售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香港中證城市投資有限公司後，本集團已終止經營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物業發展及一級土地開發業務（附註20）。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就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二零二五年年報」）一併閱讀。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及在其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全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並無令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列報以及本期間及以往期間所報告數額出現重大變動。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部為提供不同產品之策略業務單位。由於各項業務所需之技術及市場策略均有不同，因而會分開管理。本集團現有兩個可報告分部：保健及家庭用品業務以及煤礦開採業務。

自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十八個月起，本集團已不再讓其放貸業務批出任何新貸款。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放貸業務分部的經營業績不再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檢視，以決定分配予該分部之資源並評估其表現。因此，放債業務分部之財務表現不再單獨呈列，而是歸入「企業及未分配虧損」項目。

可報告分部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資料：

	持續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保健及家庭 用品業務 千港元	煤礦開採 業務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收益	41,196	193	41,389
分部虧損	(8,578)	(681)	(9,25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85,230	24,912	110,142
分部負債	110,119	8	110,127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未經審核)			
收益	62,575	1,447	64,022
分部溢利／(虧損)	(5,757)	903	(4,854)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經審核)			
分部資產	122,525	24,836	147,361
分部負債	137,484	–	137,484

可報告分部損益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損益：		
可報告分部虧損總額	(9,259)	(4,85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22)	(357)
貸款及應收利息減值	-	(2,616)
其他應收款之減值	-	(16,086)
企業及未分配虧損	(4,393)	(12,967)
	<u>(14,074)</u>	<u>(36,880)</u>
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綜合除稅前虧損	<u>(14,074)</u>	<u>(36,880)</u>

本集團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製造及銷售保健及家庭用品	41,196	62,575
煤礦開採特許權費用及佣金收入	193	1,447
	<u>41,389</u>	<u>64,022</u>
與客戶訂約之收益	41,389	64,022
放債業務之利息收入	-	510
	<u>41,389</u>	<u>64,532</u>
期間綜合收益	<u>41,389</u>	<u>64,532</u>
來自		
持續經營業務	41,389	64,532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u>41,389</u>	<u>64,532</u>

與客戶訂約之收益分拆

分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可報告分部 收益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可報告分部 收益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美利堅合眾國	29,050	52,179
中國	92	-
德國	2,148	2,401
法國	168	93
印尼	193	1,447
英國	22	-
香港及其他	9,716	7,902
	41,389	64,022

所有與客戶訂約之收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44	7
匯兌收益淨額	257	408
聯營公司之利息收入	-	874
債務資本化收益(附註18)	9,58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42	-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758)	(1)
其他	158	140
廢料銷售收入	515	215
	9,845	1,643
來自		
持續經營業務	9,845	769
已終止經營業務	-	874
	9,845	1,643

6.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貸款利息	113	2,298
銀行貸款利息	500	5,594
股東貸款利息	5,616	6,577
租賃利息	24	46
	<u>6,253</u>	<u>14,515</u>
來自		
持續經營業務	6,253	7,355
已終止經營業務	-	7,160
	<u>6,253</u>	<u>14,515</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期間撥備	-	65
－ 土地增值稅	-	34
	<u>-</u>	<u>99</u>
來自		
持續經營業務	-	65
已終止經營業務	-	34
	<u>-</u>	<u>99</u>

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於本期間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開支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法律、詮釋及相關常規，按照現行稅率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按中國法定財務報告的利潤的25%作出撥備，並就中國企業所得稅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的項目作出調整。

8. 期間虧損

本集團之期間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呈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應收款之減值	-	(16,086)
應收貸款及利息減值	-	(2,616)
董事薪酬	(1,275)	(1,321)
	<u>(1,275)</u>	<u>(1,321)</u>

9.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約14,07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虧損約89,153,000港元）及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1,532,352,000股（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659,372,000股，經調整以反映二零二五年七月之股份合併及二零二五年八月之供股之影響）普通股計算。

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期間虧損約14,07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虧損約36,945,000港元）及上文所述就每股基本虧損所用之相同分母計算。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間虧損零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虧損約52,208,000港元)及上文所述就每股基本虧損所用之相同分母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無尚未發行的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約8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約95,000港元)，約56,05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零)重新分類為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

12. 聯營公司權益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上市投資 應佔資產淨值	<u>582,881</u>	<u>564,430</u>

下表列示對本集團實屬重要之聯營公司資料。該等聯營公司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以權益法入賬。

名稱	主要營業 地點／註冊 成立國家	擁有權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賬面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Pacific Memory SDN BHD	馬來西亞	35.0%	物業發展	<u>582,881</u>	<u>564,430</u>

1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貿易賬款約7,394,000港元。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基準)已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零至30日	4,486	12,498
31至90日	2,272	14,194
91至180日	478	2,230
超過180日	158	1,291
	<u>7,394</u>	<u>30,213</u>

14. 應收貸款及利息

應收貸款及利息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貸款約937,000港元。根據相關合約所載貸款開始或續新日期編製之應收貸款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超過12個月	<u>937</u>	<u>1,096</u>

本集團已不再讓其放債業務批出新貸款。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前向借款人發放之貸款於批出當時之貸款期為6至12個月(二零二四年：6至12個月)。向借款人提供之貸款按年息7%至24%(二零二四年：7%至24%)計息，具體利率取決於借款人個別信貸評估結果。該等評估側重於借款人之財務背景、個人信貸評級、現時還款能力，並考慮借款人之特定資料及借款人所提供之擔保及／或抵押品(如適用)。

15. 銀行及現金結餘

銀行及現金結餘以下列貨幣列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人民幣	2,116	1,612
港元	91,881	2,191
美元	5,914	7,548
其他貨幣	16	1
	<u>99,927</u>	<u>11,352</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列值之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2,11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約1,612,000港元）。人民幣於兌換為外幣時須受中國之外匯管理條例所管制。

16.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約9,069,000港元。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按收貨日期基準）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零至30日	1,564	5,315
31至90日	2,361	12,517
91至180日	2,645	6,806
超過180日	2,499	2,803
	<u>9,069</u>	<u>27,441</u>

17. 借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有抵押銀行貸款	33,382	32,837
無抵押其他貸款	2,380	25,157
	<u>35,762</u>	<u>57,994</u>
就呈報目的分析為：		
— 非流動負債	33,382	32,837
— 流動負債	2,380	25,157
	<u>35,762</u>	<u>57,994</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借貸以下列貨幣列值：		
— 人民幣	33,382	55,614
— 港元	2,380	2,380
	<u>35,762</u>	<u>57,994</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借貸按下列期限償還：

	銀行借貸		其他借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 一年內或按要求	-	-	2,380	25,157
— 兩年後但不超過五年	33,382	32,837	-	-
	<u>33,382</u>	<u>32,837</u>	<u>2,380</u>	<u>25,157</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有抵押銀行貸款為以(i)一間附屬公司之關聯方提供之個人擔保；及(ii)若干土地使用權作為抵押之貸款。該等貸款以每年3%之浮動利率安排。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無抵押其他貸款為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之貸款約2,38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有抵押銀行貸款為以(i)一間附屬公司之關聯方提供之個人擔保；及(ii)若干土地使用權作為抵押之貸款。該等貸款以每年3%之浮動利率安排。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無抵押其他貸款為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之貸款約2,380,000港元、以每年5%之利率計息之貸款約8,077,000港元(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償還)及以每年6%之利率計息之貸款約14,700,000港元(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償還)。

18. 股東貸款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股東貸款	<u>218,722</u>	<u>298,100</u>
就呈報目的分析為：		
— 流動負債	—	48,100
— 非流動負債	<u>218,722</u>	<u>250,000</u>
	<u>218,722</u>	<u>298,100</u>

應付Lim Kim Chai先生，太平紳士(「Lim先生」)之兩項股東貸款本金額230,000,000港元及20,000,000港元為無抵押，分別按年利率5%及2.2%計息，及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償還。根據出售事項之協議條款(附註20)，於出售事項完成後及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股東貸款之本金250,000,000港元加上應計利息之償還日期已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延長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Low Thiam Herr先生(「Low先生」)之股東貸款本金額32,600,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2.2%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應付Low先生之其他股東貸款本金額分別為3,000,000港元、1,500,000港元、5,000,000港元及6,000,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計息，並須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償還。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本公司與Low先生及Lim先生訂立債務資本化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按發行價每股0.20港元分別配發及發行289,574,140股股份及215,000,000股股份予Low先生及Lim先生。已發行股份總額約100,915,000港元已按等額基準抵銷本公司應付Low先生之全部股東貸款及應計利息分別約48,100,000港元及9,815,000港元以及本公司應付Lim先生之部分股東貸款及應計利息分別約31,278,000港元及11,722,000港元（「債務資本化」）。

債務資本化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完成。根據債務資本化發行的股份公允價值約為91,328,000港元，乃根據完成日期之收市價每股0.181港元釐定。因此，已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在其他收入及其他損益內確認債務資本化收益約9,587,000港元（附註5）。此外，Low先生及Lim先生已豁免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至債務資本化完成日期（即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期間進行資本化之貸款之所有其他應計利息分別約313,000港元及215,000港元。有關金額已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於其他儲備確認為股東出資。

19.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0004港元之普通股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000,000,000,000	1,000,000
股份合併	(a) (23,750,000,000,000)	—
每股面值0.0008港元之普通股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250,000,000,000</u>	<u>1,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0004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及 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經審核）	12,824,484,010	513
股份合併	(a) (12,183,259,810)	—
每股面值0.0008港元之普通股 因債務資本化而發行股份	641,224,200 (b) 504,574,140	513 404
因供股發行股份	(c) 572,899,170	45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u>1,718,697,510</u>	<u>1,375</u>

- (a) 根據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日通過之股東特別大會決議案，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每二十股每股0.00004港元之普通股合併為一股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之每股0.0008港元之合併普通股，並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生效。
- (b) 誠如附註18所述，債務資本化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完成。根據債務資本化發行的股份公允價值約為91,328,000港元，乃根據完成日期之收市價每股0.181港元釐定，故發行股份之溢價約90,924,000港元已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
- (c)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本公司宣佈按合資格股東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普通股份獲配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每股股份0.20港元之價格供股發行572,899,170股每股0.0008港元之普通股（「供股」）。供股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日完成。發行股份之溢價約111,507,000港元（經扣除股份發行開支約2,615,000港元）已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

20.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六日，本集團與Lim先生訂立協議（「出售協議」），以代價53,700,000港元出售香港中證城市投資有限公司（持有本集團於中國之全部物業發展及一級土地開發項目）之全部股權及應收深圳市中證瑞豐管理有限公司之股東貸款（「出售事項」）。代價由以抵銷本公司截至出售協議日期結欠Lim先生之股東貸款應計未付利息之方式支付。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完成，而本集團已終止經營其物業發展及一級土地開發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間虧損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7,619)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48,051)
	<hr/>
	(55,670)
	<hr/> <hr/>

已終止經營業務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期間之業績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並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七月一日至 二零二四年 七月二十二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銷售成本	-
毛損	-
	<hr/>
	-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874
銷售及分銷開支	(419)
行政開支	(880)
融資成本	(7,160)
	<hr/>
除稅前虧損	(7,585)
所得稅開支	(34)
	<hr/>
期間虧損	(7,619)
	<hr/> <hr/>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本集團完成出售香港中證城市投資有限公司(持有本集團於中國之全部物業發展項目)之全部股權。

被出售附屬公司於出售事項日期之資產淨值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86
發展中之待售物業	1,054,671
待售物業	155,76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07,00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38,302
本期稅項資產	30
銀行及現金結餘	16,123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532,093)
借貸	(1,036,581)
本期稅項負債	(134,771)
遞延稅項負債	(3,661)
	<hr/>
被出售負債淨額：	(134,530)
解除外匯兌換儲備	53,705
非控股權益	182,576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48,051)
	<hr/>
應收總代價	53,700
	<hr/> <hr/>
獲得款項：	
已收現金	-
以抵銷於出售協議日期之股東貸款之應付利息而結付之代價	53,700
	<hr/>
總代價	53,700
	<hr/> <hr/>
出售所產生現金流出淨額：	-
已收現金代價	(16,123)
	<hr/>
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123)
	<hr/> <hr/>

21. 待售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本集團訂立協議，以人民幣58,000,000元（相當於約64,358,000港元）之代價出售本集團位於中國東莞的工廠土地及樓宇，買方同意將有關土地及樓宇租回予本集團以用於本集團持續經營之保健及家庭用品業務，自土地及樓宇所有權轉移之日起為期一年。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仍在推進在中國不動產登記中心進行產權轉讓申請的審批工作。預計將於十二個月內出售的土地及樓宇資產已分類為待售非流動資產，並在財務狀況表內單獨呈列。該項待售非流動資產乃計入本集團保健及家庭用品業務分部。

出售所得款項預計將超過相關土地及樓宇資產之賬面淨值，因此該項非流動資產分類為待售資產時，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22.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無）。

23. 關連方交易

除於該等中期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與其關連方之間並不存在任何其他交易及結餘。

24. 本期間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賣方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i) Elise Beauty Group Limited（「**Elise Beauty**」）全部股權；及(ii) Elise Beauty結欠賣方的全部未償還股東貸款，總代價為62,500,000港元（「**收購事項**」）。本公司將以每股代價股份0.1828港元之發行價向賣方配發及發行合共341,903,719股代價股份之方式支付代價。Elise Beauty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軟件應用程式研發，涵蓋中國廣東地區美容行業數位化賦能解決方案及軟件即服務（「**軟件即服務**」）應用程式。截至中期財務報表授權刊發日期，收購事項尚未完成。

25.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批准中期財務報表並授權刊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期間業績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總收益約為41,389,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二零二四年／二五年上半年」）約64,532,000港元減少約35.9%。收益減少主要由於本期間本集團保健及家庭用品業務分部銷售下降。

本期間毛利跌至約10,36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二五年上半年：約16,300,000港元），乃由於收益減少。毛利率維持於約25.0%（二零二四年／二五財年上半年：約25.3%）。本集團持續對保健及家庭用品業務實施嚴格成本優化及提高營運效率，以維持本期間之毛利率。

本期間並無其他應收款（二零二四年／二五年上半年：約16,086,000港元）及應收貸款及利息（二零二四年／二五年上半年：約2,616,000港元）之減值虧損。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就債務資本化確認收益約9,58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二五年上半年：無）。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持續經營業務之綜合虧損約為14,074,000港元。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任何已終止經營業務。於二零二四年／二五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綜合虧損約36,945,000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綜合虧損約52,208,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八月進行供股，並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112,000,000港元，於充滿挑戰的業務環境中改善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99,927,000港元。

本集團業務於本期間之回顧及本集團業務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前景載列如下。

保健及家庭用品業務

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輝煌家品有限公司（「輝煌」）經營其保健及家庭用品業務。輝煌專門從事電動口腔護理及理髮產品之製造及貿易，其產品主要出口至海外市場。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於本期間仍為主要市場，佔該分部收益約70.5%（二零二四年／二五年上半年：約81.5%），而德國、香港及其他地區合共佔餘下29.5%（二零二四年／二五年上半年：約18.5%）。

於本期間，該分部之收益約為41,196,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二五年上半年約62,575,000港元減少34.2%。下降主要由於輝煌之一名美國主要客戶將兒童電池電動牙刷及手動牙刷之採購來源轉移至亞洲其他地區，乃因中美貿易緊張局勢持續，加上該美國客戶實行供應鏈多元化。

儘管該分部的毛利率略升至約24.7%（二零二四年／二五年上半年：約22.9%），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加劇價格競爭，導致該業務分部之盈利能力持續受壓。因此，本集團實施嚴格成本優化及營運效率措施，以緩解市場不利因素及提升經營韌性，包括下列措施：

- 本集團大幅調整員工隊伍，以配合銷量變動，將該業務分部之僱員人數由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563人減少至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34人。
- 本集團實施內部部門重組，以精簡決策流程、整合重疊職能並加強營運工作流程。
-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出售中國廣東省東莞市之廠房及土地，並附帶售後回租選擇權，以變現未充分利用及缺乏流動性之資產，提升本集團之財務靈活性，同時確保營運持續性。
- 本集團實現供應商基礎多元化，並檢討供應商條款，以優化成本結構。本集團亦將若干生產職能外包以維持生產靈活性。

於本期間，市場環境持續面臨挑戰，一名主要客戶逐步取消訂單及競爭加劇，繼續對該業務分部之盈利能力構成壓力。本集團專注控制成本及精簡營運，致力在現有環境下盡可能維持毛利率。

煤礦開採業務

本集團之煤礦開採業務乃透過其擁有99.98%權益之間接附屬公司PT Bara Utama Persada Raya (「PT Bara」) 進行，該公司持有位於印尼中加里曼丹省之煤礦 (「PT Bara煤礦」) 之開採許可權。

於本期間，該分部之收益由二零二四年／二五年上半年之約1,447,000港元減少約86.7%至本期間之約193,000港元，而分部業績由二零二四年／二五年上半年溢利約903,000港元轉為本期間虧損約681,000港元。

於本期間，由於前承包商PT Nusantara Energi Thermal自二零二五年初暫停開採活動，而與新承包商PT Barindo Multi Sejahtera (「BMS」) 的協商一直持續至二零二五年十月訂立新獨家合作協議 (「BMS協議」) 為止，於二零二五年五月至十月期間，本集團僅進行有限度的開採及銷售活動，以維持合理生產水平。因此，本期間該分部之收益下降。

於簽署BMS協議後，BMS自二零二五年十月下旬起已接管PT Bara煤礦的開採活動。PT Bara與BMS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向印尼能源與礦產資源部 (「Minerba」) 提交工作與預算計劃以供審核及審批。然而，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下旬至十二月，駁船港口之煤炭裝卸輸送帶發生機械故障，導致煤炭生產與銷售受影響，其後已進行維修。因此，本期間PT Bara煤礦之煤炭生產與銷售業務中斷。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煤炭資源估計載列如下：

煤炭資源估計				
(千噸)				
JORC類別	於二零二五年		變動百分比	變動理由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探明	8,558	8,575	-0.19%	煤炭生產
控制	11,537	11,537	無	不適用
推斷	6,097	6,097	無	不適用
	<u>26,192</u>	<u>26,209</u>		

放債業務

誠如本公司過往年度報告所記錄，本集團已不再讓其放債業務批出新貸款。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貸款涉及過往年度批出之貸款，並已全部逾期。本集團將此項業務之主要重心放在收回未償還之應收貸款。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扣除貼現影響及減值撥備後之未償還應收貸款約為937,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約1,096,000港元)。

投資馬來西亞波德申房地產開發項目

本集團持有Pacific Memory Sdn Bhd (「**Pacific Memory**」) 之35%股權，而Pacific Memory乃入賬為聯營公司。Pacific Memory在馬來西亞波德申從事商業開發，有關項目設施包括酒店、遊艇俱樂部、活動場地及零售空間及相關康樂設施。Pacific Memory目前主要透過租金收入維持基本營運，同時策略性地累積資本，以支持後續開發計劃。Pacific Memory一直與來自中國之投資者及開發商進行交流，並對馬來西亞房地產行業之長遠機遇維持審慎樂觀。於本期間，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錄得虧損約422,000港元(二零二四／二五年上半年：357,000港元)。

前景

保健及家庭用品業務

展望未來，預期該業務分部之市場環境仍將面臨挑戰。中美貿易緊張局勢及地緣政治不確定性持續，繼續對全球供應鏈造成衝擊，加劇價格競爭，並抑制消費者信心。

由於客戶因應嚴峻市場環境及競爭加劇，持續下調採購價格，本集團預期短期內銷售及毛利率將持續受壓。有鑒於此，成本優化及提高營運效率仍將是管理層之重點關注事項。本集團正逐步將生產模式轉型為更大程度地利用分包及外包生產及組裝流程，旨在降低資本密集度及提升營運靈活性。然而，客戶對分包商之審核通常需耗費額外時間進行現場查核及試產等程序。因此，若干客戶可能會延遲下達訂單或增加訂單量，短期內可能會對接獲之訂單量及收益造成進一步壓力。有鑑於此，本集團將繼續精簡員工隊伍及組織架構，旨在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前將僱員人數進一步減少至約50人。

在此背景下，並在優先優化該分部之組織及成本架構的同時，本集團將繼續探索市場多元化機會，以減少對美國市場之依賴。本集團正與一名歐洲客戶合作，旨在建立更長期之業務關係。本集團曾在中國內地與一名網紅展開磋商，探討建立其自有品牌產品銷售渠道之潛在合作機會。本集團亦持續開發其B2B及B2C電子商務平台。儘管該等措施尚未產生實質貢獻，本集團仍將繼續探索各種銷售渠道，以擴大客戶群並支持輝煌之長期發展。

作為其多元化收益基礎及降低集中風險之策略一環，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Elise Beauty。Elise Beauty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為中國廣東省美容及醫療美容行業提供客製化數位化賦能解決方案及軟件即服務應用程式。目前預期收購事項將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完成，惟須待目標集團完成重組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就任何延長截止日期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佈。收購事項完成後，預期本集團將得以在中國美容及護膚領域立足，並獲取市場情報、消費者洞察及行業趨勢，從而可支持本集團開發新產品線及探索保健及家庭用品業務之潛在商機。

煤礦開採業務

誠如上文所述，PT Bara與BMS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向Minerba提交工作與預算計劃以供審查及審批。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中旬，Minerba於審查期間要求PT Bara將二零二六年之煤炭產量計劃從原定水平600,000噸修訂為21,000噸。提交經修訂計劃後，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前獲批。

根據本集團現時所得資料，該要求似乎是Minerba所實施一項更廣泛並涵蓋整個行業之管理措施之一部分，旨在調控整體全國煤炭產量，以支持及穩定國內煤炭價格。本集團正與相關主管部門保持溝通，並持續密切關注政策發展。同時，本集團正評估二零二六年經修訂生產計劃對營運之影響，並將適當調整其業務策略，以確保符合監管要求，同時在經濟上維持其煤礦開採業務之發展。

展望未來，本集團煤礦開採業務之前景將受印尼礦業監管環境演變之影響。儘管二零二六年之經修訂生產水平可能會在短期內影響營運規模及速度，本集團仍將持續與相關主管部門保持溝通，並在適當情況下根據營運準備狀況及現行政策環境，考量尋求上調生產水平之可行性。同時，本集團將繼續檢討及分析監管發展，評估其對該業務分部之營運及長期前景之潛在影響。

放債業務

此項業務之主要重心為收回現有應收貸款。本集團將持續不懈地進行有關工作。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現金狀況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99,927,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11,352,000港元），包括人民幣、美元及其他貨幣列值之外幣存款分別約2,11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1,612,000港元）、5,91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7,548,000港元）及1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1,000港元）。

流動比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額為約117,688,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負債淨額：100,119,000港元），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2.34（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0.47）。

債項及借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債項及借貸總額合共約254,48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356,094,000港元），主要包括股東貸款、來自第三方之無抵押其他貸款及已抵押銀行貸款。

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即債項及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為54.73%（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137.44%）。

匯率與利率之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安排

由於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列值，故本集團須承受一定程度之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設立外匯對沖政策。管理層將密切監察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且有合適工具可供使用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借貸利率主要為定息。由於本集團之經營現金流量幾乎不受市場利率波動影響，故本集團所承受之利率風險極低。由於管理層並不預期利率波動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故本集團並無對沖利率風險。

股份合併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按每20股每股0.00004港元之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0.0008港元之合併股份進行股份合併（「二零二五年股份合併」）。二零二五年股份合併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生效。

集資活動

(a) 債務資本化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本公司與兩名主要股東Low先生及Lim先生訂立債務資本化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按發行價每股0.20港元分別配發及發行289,574,140股股份及215,000,000股股份予Low先生及Lim先生，而已發行股份總額按等額基準抵銷本公司結欠Low先生之全部股東貸款及應付貸款利息以及本公司結欠Lim先生之部分股東貸款及應付貸款利息。債務資本化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完成。

(b) 供股

於債務資本化完成後，本公司按每持有兩股合併股份（包括根據債務資本化將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獲配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供股發行價每股供股股份0.20港元進行供股，藉向股東發行572,899,170股供股股份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112,000,000港元。供股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日完成。

有關債務資本化及／或供股之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二零二五年六月五日、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九日、二零二五年七月十日、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九日之公佈；(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九日之通函；及(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之章程。

所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本集團訂立協議，以人民幣58,000,000元（相當於約64,358,000港元）之代價出售本集團位於中國東莞的工廠土地及樓宇，買方同意將有關土地及樓宇租回予本集團以用於本集團持續經營之保健及家庭用品業務，自土地及樓宇所有權轉移之日起為期一年，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之公佈中披露，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完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賣方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i) Elise Beauty全部股權；及(ii) Elise Beauty結欠賣方的全部未償還股東貸款，總代價為62,500,000港元。本公司將以每股代價股份0.1828港元之發行價向賣方配發及發行合共341,903,719股代價股份之方式支付代價，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二日之公佈中披露，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完成。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持有重大投資，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有13名(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18名)僱員，在中國有234名(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563名)僱員，並於印尼有1名(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1名)僱員。僱員酬金乃參考市場標準、個別表現及經驗制定及檢討。獎金及花紅乃視乎本集團業務之業績及個別員工之工作表現而釐定。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收購的未來計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期間之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就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本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管理層得悉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第D.1.1條及第D.1.2條守則條文規定，要求管理層應向董事會提供充分解釋及資料，以使其可就提交予其批准之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有根據之評審。經考慮本集團之營運規模及現有業務性質後，管理層認為，就本集團之財務及營運表現、狀況及前景提供季度更新，並就任何重大發展或須提請董事會注意之事項作出及時更新，於現階段已足以使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適當履行其職責。據此，管理層建議且董事會同意以季度更新取代每月匯報。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載之企業管治報告並無其他更新資料，且本公司於本期間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侯志傑先生、梁志雄先生、李漢權先生及楊紉桐女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李漢權先生則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採納與企業管治守則相符之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已經審閱及與管理層討論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董事會已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批准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並授權刊發。

披露資料

本公佈已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zhongzheng.com.hk>)內刊載。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全部資料之本公司本期間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於上述網站發佈，並按要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證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力揚

香港，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譚立維先生及劉力揚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Lim Kim Chai先生，太平紳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侯志傑先生、梁志雄先生、李漢權先生及楊紉桐女士組成。

* 僅供識別